

巴 普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巴 普

(印度)斯里帕特·纳尔扬·潘特希 著

蔡旭敏 古民康 译

杨性义 审校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巴 普

(印度)斯里帕特·纳米扬·潘特希 著

蔡旭敏 古民康 译

杨性义 审校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外国语学院内)

江苏阜宁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开本787×1092 1/32 9.75印张 214千字

1989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册

ISBN 7—81009—310—X/I·024

定价: 4.50元

前 言

《巴普》是用马拉地语写成的，一九五二年首次出版，后由英国伦敦的东方和非洲研究院的伊恩·雷沙德博士译成英语，并由印度文学院于一九六九年出版。同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其列入该组织的世界代表作选集。

此书的作者斯里帕特·纳来扬·潘特希是“印度独立以来最著名的马拉地语作家”。他于一九一九年出生在印度西部的康凯地区，现在仍然健在。潘特希从孟买大学毕业后便开始从事文学创作，先后发表了十几部小说和戏剧，其中小说《拉塔查克拉》曾荣获印度文学院颁发的一九六三年度“最佳作品奖”。《巴普》是他的第三部小说，也是其代表作。除英语外，此书还被译成了古贾拉蒂语、印地语、泰卢固语等好几种文字。

《巴普》以印度西南部的一个乡村为背景，描写了二十世纪初资产阶级的自由、博爱思想与封建主义的传统势力，新兴的生产方式与落后的生产方式之间的对立和尖锐斗争，无情地揭露了种姓制度的反动和丑恶，热情歌颂了旧势力叛逆者的勇敢、诚朴和无私。

书中主人公巴普出生于一个婆罗门家庭，实际上是其母亚肖达与村里五老会头人柯特的私生子。巴普身材魁梧，性格刚毅，待人忠厚，但他从小遭到柯特等人的诽谤和中伤。

巴普名义上的父亲维托巴是一个典型的老好人，但却得不到人们应有的同情和尊重。他一辈子忍气吞声，逆来顺受。为

了躲避村里人的暗算，巴普在村边的桥头小吃店当上了帮手，并成了店主拉夫杰夫妇的知心朋友。由于巴普勤劳肯干，待人热情，小吃店很快生意兴隆，顾客盈门。与此同时，店主之妻拉达对巴普产生了爱慕之情，但他们之间始终保持着纯洁的感情。尽管他们没有半点越规的行为，村里一些别有用心的人仍然到处散布流言蜚语，往巴普脸上抹黑，连巴普的母亲也不相信他。这给年轻的巴普留下了心灵的创伤。因此，他立志做一个“伟大的人”，踏上了奋发图强的道路。果然，他在一个镇子上学会了做买卖，赚了钱。拉夫杰死后，巴普便与拉达相依为命，结为夫妻。此事为村里人所不齿，包括巴普的母亲和他最亲密的朋友；因为拉达是寡妇，而且是低等种姓——戈拉夫，这远不如巴普的婆罗门种姓“高贵”。根据印度教教义，婆罗门只能与婆罗门通婚。但巴普并没有畏葸退却，他想通过发家致富来改变自己的社会地位。后来他确实发了财，自己盖起了新房，还出钱为村子修建木桥、挖凿水井、兴办学校、加固水渠，做了许多好事。然而，人们对他的偏见并未因此而消除，甚至连他的儿子也未能幸免。

从此，巴普开始认识到单凭富裕和行善还不能改变自己的社会地位，因此决意竞选村里的五老会头人。他的意图不可避免地遭到了旧势力的疯狂对抗，意外地导致了加拉姆比村的婆罗门与戈拉夫人之间的暴力冲突。迫于形势柯特只得将五老会头人的职位让给了巴普。

后来巴普的母亲看清了柯特等人的卑鄙和堕落，终于向巴普和儿媳赔礼，全家团圆，皆大欢喜。

本书是根据雷沙德博士的英译本翻译的，其间承蒙华东师范大学缪庭辅教授、北京大学季羡林教授、上海外国语学院

副编审杨性义、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刘士杰、外交部李承曾、马维光和赵小树以及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副编审陈渊等同志的热情指点和帮助，在此谨表示感谢！

由于水平有限，资料不足，谬误之处，在所难免，尚希读者不吝指教。

译者

一九八七年八月于上海

译者的话（英译本）

在印度独立以后艺术上达到炉火纯青的一代马拉地语作家中，斯里帕特·纳来扬·潘特希可以说是最为出类拔萃的小说家了。一九一三年，他出生于康凯的一个村子里，这是马哈拉斯特拉邦的海岸地带，它为潘特希的所有小说提供了背景。潘特希是在孟买受的教育，在那里上了学和进入大学。他现仍在该城生活和工作。

一九四七年，潘特希写了他的处女作《爱尔嘎》。一九五二年出版的《巴普》是他的第三部小说。这部小说确立了他的地位，并替作者在整个马哈拉斯特拉邦赢得了大批热心的读者。此后，又有四部作品问世，其中包括《拉萨查克拉》，该书被评为一九六三年最佳马拉地语作品，为此潘特希获得了该年度的文学院奖。他还出版了一本中篇小说集，小说集的书名取自题为《亚肖达》的一篇小说，它的主角为巴普的母亲，即本书里面的亚希。近来，他日趋从事剧本创作，将他第二本小说《哈达帕尔》和《巴普》改编为剧本。

潘特希的作品对马拉地语读者的吸引力主要在于他塑造了难忘的人物和对康凯地区乡村生活的真实的描绘——那里的农民敏锐、易怒，过着独立而又刻板单调的传统生活，这些在他们简洁、充满俚语的对话之中都得到了充分体现，我希望这对于英语读者也有吸引力。他笔下的主要人物往往是些拒绝顺从和屈服于乡村印度教社会的清规戒律的战士和叛逆者。在这方面，他的小说可以说是继承了H·N·阿帕蒂

在十九世纪末开始的用马拉地语进行的社会评论的传统。阿帕蒂受到狄更斯和雷诺兹作品的鼓舞，为寡妇、孤儿和穷人而战斗。在二十世纪中叶需要得到保护的仍是整个妇女阶层。潘特希是一个伟大的男女平等主义者。他号召读者不要去同情受苦的天使，而去同情普通和易犯错误的凡人，同情要求获得爱人和被人爱之权利的女性。妇女不该是她们最亲近的男性亲属的附属物。可惜这一论点缺乏直接性，至少对于一个西方读者来说是这样。但一个人不应低估在现代印度社会仍然必须提出这一论点的严重性，在那里任何形式的婚外恋情都被看作是洪水猛兽，就象在维多丽亚时代的英国一样。而且这种男女私情决非罕见。

然而，人们不应将此理解为是一部社会宣传的小说。争论只是偶而出现在人物自己的言论中，因为潘特希的技巧是用对话来表达故事的大部分情节。作为作者，他的直接介入只是为了制作背景——他心爱的康凯地区的地理背景，那儿红色的岩石和墨绿的树林、旱季满天飞扬的尘土和雨季滚滚奔流的洪水，还有种姓间的世仇和村里的造谣中伤等世俗陋习。其实这是一部关于权力和获取权力的小说，但与西方的同类作品却是何等的不同！这里，男主角必须与情性作斗争。对巴普所奋斗的那个社会来说，“进取心”是个肮脏的字眼。这不仅是低层阶级提高自己的一种迹象——在任何等级森严的社会里这是一件令人震惊的事情——而且在正统的和与世无争的印度教徒看来，巴普的雄心是强烈地反宗教的。大叔和巴普之间鲜明的对照贯穿全书：前者生来就有权势，他的罪恶、贪婪和性欲是因袭的，并巧妙地遮盖了起来；后者是无名之辈，他的罪恶就是雄心和轻率，而这是为印度教社会最不能容忍的。

《巴普》的背景是确实的，并富有地方色彩。许多地名是真实的，如哈那依、达波里、班考特、达勃豪尔、莫迪等。虽然加拉姆比村和波特瓦迪村无疑是杜撰的，但它们可以相当准确地置于那个“三角地”中间去。这块三角地确实存在，康凯地区的一条短而险峻的河流就打那儿往回流向海岸的高原，达波里就在那里。

最后表示一下我的谢意。首先得感谢斯·纳·潘特希本人给我的友谊和指教。感谢他把我介绍给真正的加拉姆比村以及一些为他的人物提供了素材的人们，我还得感谢许多讲马拉地语的朋友，特别是玛特哈夫·阿帕迪、帕特玛纳帕·杰尼、纳来希·卡瓦迪和阿肖克·凯勒，他们无疑都会感到欣慰：因为我已经完成了此书的翻译，再不会要他们解答难题了。

伊恩·雷沙德

人 物 表

巴普·沙玛尔——后来被称为阿巴特(放纵的)·巴普, 本书的男主角。

维托巴·沙玛尔——巴普的父亲, 一个贫穷的婆罗门挑水夫和打杂工。

亚肖达——巴普的母亲。

玛弗希——巴普的大姨妈, 住在波特瓦迪。

莫迪的阿卡——巴普的小姨妈。

柯特大叔——加拉姆比村的五老会头人, 是村里最有权势的人物。

瓦希尼——大叔的妻子。

沙帕特(顺从的)·巴普——柯特大叔的女婿。

丁卡尔先生——加拉姆比村的婆罗门牧师, 阿巴特·巴普最亲密的朋友。

高帕尔那纳(那纳)——丁卡尔的父亲。

潘特帕特——一个低级的婆罗门牧师, 专干诸如丧葬之类的低档活。

拉夫杰·戈拉夫——桥头一家小吃店店主。

拉达——拉夫杰的妻子。

雅密——一个孔比女人。

那努帕哈伊——沙卡尔潘迪的商人。

莫沙赛特——沙卡尔潘迪的商人。

贾古——村里的马屁精和搬弄是非的小人。

第 一 章

加拉姆比村这个小小王国坐落在山峦的东翼，山峦之内还托底着波隆迪、比瓦拉·潘贾里和杜格斯瓦尔等三个村子。在波隆迪，山峦一头直入大海，另一头则向东伸展，它的尽头环抱着加拉姆比村，离海岸足足有七英里。在那儿，它留出了一个狭窄的口子，让瓦纳迪河通过，然后折身再次向海边伸延，直到沙卡尔潘迪。横向的前一段叫做加拉姆比山，后一段叫做皮尔山。两个山脊以阿拉伯海为底线围成一个宽敞的三角，顶端是加拉姆比山。你一见加拉姆比村，就马上会意识到它占有这块宝地再恰当不过的了。

整个地区内，找不出一个比加拉姆比村更富裕的村庄了。大自然慷慨地赐福于加拉姆比村，它在这块三角地内到处被人羡慕。加拉姆比人都是劳动者，他们也许获得了莫大的恩赐，但利用这种恩惠的是他们自己。他们从未辜负大自然的恩赐，并且真正懂得劳动的意义。无论是在婆罗门的集聚地，还是戈拉夫人的居住地，你到处会见到辛劳和勤俭。只要看看丁卡尔帕特来回奔走的那种情况，你就会感到惊诧。为了仅值两个安娜^①的惠顾，他竟会在灼热的烈日下步行一英里又一英里。不打伞！不穿鞋！然而，他们觉得这在村里

[注]① 安娜：印度货币的一种单位，一个卢比折十六个安娜。目前，一卢比约合两角人民币。

是司空见惯的。在每人都汗流浹背地劳动的地方，有谁会站出来夸奖他的左邻右舍呢？三角地邻村的姑娘们有一句顺口溜：“苏希拉嫁到加拉姆比，加拉姆比，她的汗水变成了卢比。”

不错，他们流汗的确是为了金钱。但他们挣的钱是那么多！实际上，除了象丁卡尔帕特和维托巴·沙玛尔少数几家人外，加拉姆比村的每家每户都在发财。有几家甚至可用磅来计量黄金。“一磅黄金能值多少钱？”他们过去常在山坡上这么说，但在加拉姆比村现在还是如此。全村的人口充足、繁衍、兴旺。在康凯地区的任何其它地方要找出衣着如此华实的人们恐怕不那么容易。不仅婆罗门^②如此，而且戈拉夫人也一样。为了伺候虎面神，加拉姆比村破天荒地把一个戈拉夫人带进了村。现在，他们都居住在山上边瓦纳迪河的首座水坝附近。那第一个戈拉夫人过去靠挨家挨户地行乞为生，但他的后代已与正宗的加拉姆比人确实不相上下了。他们在整个山坡上开拓了田地和菜园。

但是，无论戈拉夫人还是婆罗门，全都一个样，虎面神没有教会他们享受自己的财富。在整个海岸，加拉姆比村的富裕已成了笑料，这并非毫无根据。就拿他们的衣着来说吧，柯特大叔在整个地区可算是最有权势的人之一了，可他

[注]② 婆罗门：印度教的最高种姓。印度教共有四个种姓，其余三个是：刹帝利、吠舍、首陀罗。种姓与政治、经济地位有关。婆罗门系僧侣阶级；刹帝利为武士、王公和贵族等；吠舍是商人；首陀罗均为贫民，如清道夫等。种姓是世袭的，而且高种姓与低种姓的人互不接触，更不能通婚。印度独立后宣布废除了种姓制度，但人们头脑中的传统观念远远没有肃清，低种姓的人受歧视的现象至今仍然相当普遍。

出门去达波里或沙卡尔潘迪时，你以为他缠的是一簇干净的白腰布，或是戴一块崭新的头布，或是穿一件刚洗过的外套吗？根本不是！不认识他的人会说：“瞧那鬼样儿！”“这个可怜的老东西！”他会穿着最褴褛、最污秽的衣衫一路走到达波里，甬提乘公共汽车了。可他门前却停放着一辆十分完好的牛车。大叔说：“你以为仅仅为了去达波里，我会去劳累那些可怜的不会说话的牲口么？你简直疯了！一共才那么几步路嘛。不用担心，我走去，还会自己走回来的。”

他们都是这样。任何邻村比较富裕的人家在把女儿出嫁给加拉姆比人之前总得犹豫再三。“那儿确实有金子，但你能用它来干什么呢？”他们说：“她不会有象样的衣服，不会有珠宝首饰，不会有娱乐，什么也不会有！”除了吃饭和喝酒，这些可怜虫没有任何世俗享受的念头。现在，蓄发已在整个地区流行起来，但加拉姆比村剃头匠的唯一活儿还是剃光头。加拉姆比人讥讽乡邻说：“什么？出了两个安娜就让人铰这么五六根头发？把头发全剃光花两个派什就足够了！”这倒并不是由于习俗的缘故，而是因为钱。倘若剃光头比剪发贵，那他们都会蓄发。

达波里时而有剧团或马戏团来演出。整个乡村都会星夜套上牛车，如潮水般地涌向达波里镇。他们在小吃店饮茶吃饼，享受一番。然而加拉姆比人首先是不屑于这种挥霍行为，即使偶尔有人去了，那他就在乐队池里找个“座位”。要是有人确实出钱买了一个座位，他就会喋喋不休地谈论几个星期，仿佛刚打死了一只老虎之类的东西，而他的听众总是嘲笑着自语说：“蠢货！去找这么个该死的座位！有什么东西你能从一个座位看得到而在乐池里看不见？蠢驴终究不会变成骏马。”这就是他们用以判断全部丰富生活经验的狭隘而又

寒酸相的标准。

有钱人家的闺女是从不嫁给加拉姆比人的，确切地说，加拉姆比人从不接纳这样的姑娘。在这一方面，加拉姆比人尽可能在本村范围内满足自己的要求，只是村里实在无对象时，才到村外去物色。一个贫穷的姑娘会被立即接受。他们在嫁妆上吃了亏，但可通过劳动来抵偿。婚礼一过，他们就把家里的金子拿给可怜的姑娘看，然后就把她赶下了田。加拉姆比村有的是活儿干，到树林里去拣成熟的槟榔束背回家，脱壳后铺在门廊的屋顶上晒，晒透了就去皮，最后用袋子装起来。这还是带衣的槟榔呢！园子里还有山竹果、水菠萝、芒果和菠萝。在芒果和水菠萝成熟的季节，家家户户的凉台上都堆满了水菠萝。你得剥开水菠萝，从果肉中挤出汁来，并把果肉压榨成薄片放在外面晒，每天晚上还得收进屋子。果籽必须用水洗净，放在泥浆中浸一下，然后再拿出去晒，这样你才能拿出去卖。山竹果也如此！劳动！什么叫劳动？倘若你不会劳动，那么你对加拉姆比村就毫无用处。可以想象，一个娇生惯养的少女面对这种单调的苦役会是怎样一种情景。事情也的确如此，这类姑娘在加拉姆比村通常是不会善始善终的。在挑选优胜者方面，老头们比女人毫不逊色。凡是在加拉姆比村合格的姑娘到那儿都是合格的。他们对此都津津乐道。“过来，我的姑娘，”他们会兴致勃勃地说：“就给我们讲讲从大清早到晚上你自己在干些什么吧。”假如这个姑娘整天埋头苦干，那就是好样的，要是有任何偷懒的迹象，那她就被淘汰了。这还不够，老头儿以同样甜蜜的语调说：“孩子，让我看看你的双手吧。”手上必须有老茧。老头诡计多端，事先象乘数表似的算出了所有的分数。遇到这类老头的百般挑剔，懒惰的姑娘是无法混进加拉

姆比村的任何一家的。

加拉姆比人就是这样含辛茹苦地干活，买金子。他们有一种强烈愿望，就是要把每一个节余的铜币都变成金子。在每家正屋，你可看到一只大大的木柜，里面装满着金子，上面遮盖着几层破衣服，以防盗贼。可是一拉出一二包衣服，你最终一定会找到金子。他们以为小偷翻出半柜旧衣服找不到什么东西时就会感到灰心而住手。加拉姆比村不信任政府、邮局和银行，它只相信金子。然而，加拉姆比村的悲剧正是在于它用自己的双手把来之不易的金子堆积在那个令人鄙视的政府的金库内。它是在为付钱的特权而奋斗。

自从沙帕特·巴普在桥头开起了一家小吃店后，加拉姆比人头一回目睹了充实的生活。柯特大叔诅咒了这种挥霍，并为此而焦虑不安。但有什么法子呢？此人毕竟是他的独生女的丈夫。在女人们只能穿破旧沙丽^①的家里，沙帕特·巴普开始炫耀起用精细的曼切斯特棉纱织成的腰布。

在向加拉姆比村指明正确的生活方式的斗争中支持他的还有一位好汉，这就是阿巴特·巴普。这两个巴普在加拉姆比村都是赫赫有名的又各具特色的人物。为了便于区别，村里人给他们分别起了两个绰号：温顺的巴普和放纵的巴普。毋庸置疑，加拉姆比人在杜撰“阿巴特”（放纵）这个名字时表现了丰富的洞察力。第二个巴普是奢侈的化身。他赚了钱，并在自己和别人身上胡花滥用。他具有数不清的恶习，还与一个娼妇同居，这一切都是以放荡不羁和奢侈浪费方式进行的。

【注】^① 沙丽：印度妇女的主要服装。它是一块长六米宽约一米的布。穿时将一头裹在腰部，另一头则披在肩头。由于品种繁多，五颜六色，难得见到人们穿着相同的沙丽。

他的整个一生是一本教人如何花钱的教科书。

可加拉姆比人从沙帕特·巴普那儿什么也没学到。他将一条财富之河引进了加拉姆比村，就象瓦纳迪河的河道一样，加拉姆比人却执拗地袖手旁观着——不赞成，但又无力使他就范。为什么这两个巴普都同样不能给加拉姆比人带来新生活和新观念呢？那只能怨那里的土壤、空气和水了。这至少是三角地所有邻村的看法。在加拉姆比村安家落户的人终将被它同化，这是一条自然规律，显示了瓦纳迪河水的威力。任何吸饮这河水的人最终会被它所吸收的。

然而，无论别人怎么想，加拉姆比人对此根本不予理睬。他们十分清楚，自己的吝啬已成为全区的笑料，但他们自以为这些都出于嫉妒。这些穷光蛋尽想让加拉姆比人也变得象他们一样贫穷。“他们全都和我们作对，”加拉姆比人说，他们的眼睛都盯着我们的金子。说我们是小气鬼只是一种借口罢了。”

从哈那伊到瓦纳迪河桥有六英里路，这是一个闻名于整个海岸的地方。再走一英里半就可望见加拉姆比村那绿油油的槟榔树林了，打这儿去达波里有两条道。当地人把这个地方叫做“新岔口”，而那条老路则要经过加拉姆比村。

假如在这儿拐弯去村子，你一开始就得攀登一段悬崖峭壁。这是一座很危险的小山，一路尽是陡峭的山坡，过了加拉姆比村就更险峻。瓦纳迪河岸，真是糟透了，即使赶牛车夫看见村中心就在自己的鼻子底下，他在平安下山前脑袋总是提在手里的。每年总有一二辆牛车翻下山谷。他们在神灵前宰母鸡、劈椰子，凡能想到的都做了，但还是未能消除这种事故。下山时，那牛吓得胆战心惊，路象斜槽一样向下

滑。下坡前，车夫放下了车闸，严阵以待。他抓紧缰绳吆喝着：“嗨其恰巴”，为牛壮胆鼓气。一旦平安下了山，他才能最终松口气，亲热地拍打着牛，取下车套子。河岸的一边是拔地而起的悬崖峭壁，对岸却是加拉姆比村碧绿的树林。半夜，常有老虎潜伏在瓦纳迪河岸，因此车夫在车架上挂着一盏形如漏斗的大灯，时刻提防着。稍听到一点老虎的呼气声，他就来个急刹车，跳下车直奔加拉姆比村，用左手放在嘴边大声喊道：“巴——普！乎——嗨！！”

巴普的屋子紧靠着路边，无论夜里何时喊声，山下总会有人立刻应答：

“唉！”

一个佣人就会手提着灯具走向河岸，用棍子敲着石头高声叫喊。从阿巴特·巴普的房子盖好的那天起，车夫叫喊时总会有人奔来相助。诚然，巴普有成群的佣人，但他自己是容易惊醒的，因此赶牛车的人就是在半夜也不用感到孤立无援。

这座山岗以及那条穿过村子的加拉姆比路端现已几乎荒无人烟。那条通往达波里的新路沿着村子的后面绕了一个大圈子，虽然远些，但毫无危险。加拉姆比路端的名气已消声匿迹，当初那家顾客盈门的小吃店已不复存在了。

可是，这并不意味着加拉姆比村的声誉已一落千丈，因它从来不依靠来来往往的交通，那只给它带来了某种恶名。要是爬上瓦纳迪河岸的陡壁，你就能俯瞰加拉姆比村的全景，并会立即明白它真正的繁茂之处。

瓦纳迪河发源于加拉姆比山和皮尔山会合的山脚处。东边，山坡上覆盖着稠密的槟榔林，这是戈拉夫人的居住区，树丛中隐没着他们的房屋。从上面往下看，这些树林仿佛是一块绿绒地毯，它不断地伸展出去，直到与加拉姆比村